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 2014-040

##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议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利率》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 1.2%、第二年为 1.8%、第三年为 2.5%、第四年为 3.0%、第五年为 3.5%、第六年为 4.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初始转股价格确定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初始转股价格为：6.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高者）。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发行方式》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次发行的冠城转债全额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

交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 18 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2014 年 7 月 17 日）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1.511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到期赎回条款》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12%（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经与会董事讨论决定在以下 5 个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专户仅用于本次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用途。

##### （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1、专户 1

户名：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02027129600261510

开户行：工行福州闽都支行

###### 2、专户 2

户名：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27367887613

开户行：中行福州鼓楼支行

##### （二）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 1、专户 1

户名：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

账号： 320006615018010161470

开户行：交通银行南京中央门支行

2、专户 2

户名：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

账号：409410100100391897

开户行：兴业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3、专户 3

户名：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

账号：93070155000000274

开户行：浦发银行南京大厂支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7 月 16 日